

证券代码：1780247

证券简称：17鄂供销债

关于召开2017年湖北省供销合作社社有资产管理公司 企业债券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7年湖北省供销合作社社有资产管理公司企业债券 持有人：

湖北省供销合作社社有资产管理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拟提前偿还2017年湖北省供销合作社社有资产管理公司企业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全部未偿还本金及应计利息。根据《关于召开2017年湖北省供销合作社社有资产管理公司企业债券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湖北省供销合作社社有资产管理公司于2022年12月8日召开了2017年湖北省供销合作社社有资产管理公司企业债券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将会议召开情况及决议公告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名称：湖北省供销合作社社有资产管理公司

(二) 证券代码：1780247

(三) 证券简称：17鄂供销债

(四) 基本情况：17鄂供销债于2017年8月23日起息，发行规模5.1亿元，票面利率6.7%，期限为7年，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偿

还债券本金。截至公告发布日，发行人按期足额支付了“17鄂供销社”本息，债券余额为2.04亿元。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名称：2017年湖北省供销合作社社有资产经营管理公司企业债券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召集人：湖北省供销合作社社有资产经营管理公司

(三)债权登记日：2022年12月5日

(四)召开时间：2022年12月8日

(五)投票表决期间：2022年12月8日14:30至2022年12月8日17:00

(六)召开地点：本次会议采用线上召开方式，不设召开地点

(七)召开方式：线上

鉴于新冠疫情形势，本次会议采取线上召开的形式，使用腾讯会议系统。

(八)表决方式是否包含网络投票：否

债券持有人应于2022年12月8日17:00前将表决票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发行人联系人的电子邮箱，电子邮件送达时间以电子邮件到达发行人联系人电子邮箱系统的时间为准。在投票表决截止日后五个工作日内将纸质版的材料邮寄给发行人联系人。逾期送达或未送达表决票的已办理出席登记的债券持有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将计为“弃权”。

(九)出席对象：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截至债权登记日下午收市(15:00)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债券持有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可

以亲自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表决；因故不能参加的债券持有人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参加会议并表决；2、发行人；3、本期债券债权代理人；4、发行人聘请的律师及相关人员；5、其他发行人认为的有必要参加的人员。

三、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1：《关于拟提前兑付2017年湖北省供销合作社社有资产经营管理公司企业债券的议案》

为保护债券持有人利益，湖北省供销合作社社有资产经营管理公司拟提前兑付本期债券全部未偿还本金及应计利息。现就提前兑付本期债券的债券期限、还本付息方式、兑付日及付息日进行具体约定。

一、原债券本息兑付办法

根据“2017年湖北省供销合作社社有资产经营管理公司企业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项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0年至2024年每年的8月23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4年每年的8月23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二、变更后付息兑付方案

发行人拟计划提前兑付本期债券剩余的2.0400亿元本金(每张面值40元人民币),并支付自上一付息日至提前兑付日(算头不算尾)期间的利息,具体方案如下:

- 1、提前兑付日:2022年12月26日;
- 2、还本付息方式:一次性还本付息;
- 3、债券利率:6.70%;
- 4、债券面值:40元/张;
- 5、本次计息期限:2022年8月23日至2022年12月26日(算头不算尾)共125天;
- 6、每张债券应付利息:计息天数/365天*债券面值*票面利率=0.9178元

6、每张债券兑付价格:债券面值+应计利息=40.9178元

本次提前兑付完成后本期债券摘牌。

以上议案,现提请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权持有人共7名(持有8个账户),合计持有债券460万张。其中,同意票460万张,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张数的100%,占全部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90.20%;反对票0张,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张数的0%;弃权票0张,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张数的0%。

通过。

四、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北忠三律师事务所,律师:俞海、林蕾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由湖北忠三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出具《湖北忠三律师事务所关于2017年湖北省供销合作社社有资产经营管理公司企业债券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之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条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其他

备查文件：

1、《关于2017年湖北省供销合作社社有资产经营管理公司企业债券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之法律意见书》

六、附件

无。

湖北省供销合作社社有资产经营管理公司

2022年12月9日

以下为盖章页，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召开2017年湖北省供销合作社社有资产管理公司企业债券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的公告》之盖章页)



湖北省供销合作社社有资产管理公司

2022年12月9日